

证券代码: 603187

证券简称: 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 2023-025

##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变更注册资本

#### （一）增加注册资本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上述权益分派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成后，预计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276,053,456 股增至 386,474,838 股，注册资本将相应由 276,053,456 元增至 386,474,838 元，最终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数据为准。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增加事项，拟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6,053,456 元。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6,474,838 元。
<b>第十九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 276,053,456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76,053,456 股。	<b>第十九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 386,474,838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86,474,838 股。

#### （二）减少注册资本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丁尚云、辛爱林、林世教以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薛伟共 4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股权激励资格。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截至本公告

披露之日，上述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0,270 股，若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按照前述预案实施，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预计上述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将增加至 28,378 股，最终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数据为准。以此计算，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预计将由 386,474,838 股减少至 386,446,460 股，注册资本将相应由 386,474,838 元减少至 386,446,460 元。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减少事项，拟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6,474,838 元。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6,446,460 元。
<b>第十九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 386,474,838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86,474,838 股。	<b>第十九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 386,446,46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 386,446,460 股。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公司相关部门人员，根据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的股份总数办理相应的增加注册资本事项，根据实际回购限制性股票数量办理相应减少注册资本事项。

##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b>第四十一条</b>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p> <p>（一）……</p> <p>……</p> <p>（十九）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者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p>	<p><b>第四十一条</b>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p> <p>（一）……</p> <p>……</p> <p><b>（十九）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b></p> <p>（二十）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b>除前述第（十九）项职权可授权董事会行使之外，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者其他机构和个人代</b></p>

	为行使。
<p><b>第一百一十八条</b>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一）……</p> <p>……</p> <p>（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p> <p>……；</p> <p>（十六）……。</p> <p>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b>第一百一十八条</b>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一）……</p> <p>……</p> <p>（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b>及根据公司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b></p> <p>……</p> <p>（十六）……。</p> <p>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公司相关部门人员按照政府主管机关的要求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事宜。

公司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